

**國立中山大學校務基金
業務外費用明細表**

中華民國107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前年度 決算數	上年度 預算數	科目及業務計畫項目	本年度預算數		
			政府補助 收入支應	自籌收入 支 應	合 計
119,093	134,545	業務外費用	21,209	109,379	130,588
119,093	134,545	其他業務外費用	21,209	109,379	130,588
119,093	134,545	雜項費用	21,209	109,379	130,588
2,399	2,036	用人費用		1,148	1,148
852	801	正式員額薪資			
1,014	655	聘僱及兼職人員薪 資		758	758
128	196	超時工作報酬		370	370
217	220	獎金			
60		退休及卹償金			
128	164	福利費		20	20
65,848	69,850	服務費用		70,890	70,890
9,742	12,209	水電費		11,212	11,212
519	783	郵電費		591	591
1,179	2,175	旅運費		1,293	1,293
1,164	1,391	印刷裝訂與廣告費		1,417	1,417
17,316	19,227	修理保養及保固費		19,366	19,366
532	504	保險費		606	606
31,869	29,451	一般服務費		32,470	32,470
3,528	4,110	專業服務費		3,935	3,935
12,048	15,058	材料及用品費		12,446	12,446
4,137	4,537	使用材料費		4,711	4,711
7,912	10,521	用品消耗		7,735	7,735
1,998	3,129	租金與利息		2,275	2,275
	29	地租及水租			
1,572	2,731	房租		1,790	1,790
76	50	機器租金		87	87
77	110	交通及運輸設備租 金		87	87
273	209	什項設備租金		311	311
30,581	36,772	折舊、折耗及攤銷	21,209	13,229	34,438
6,437	6,664	不動產、廠房及設 備折舊	230	6,940	7,170
16,467	22,094	其他折舊性資產折 舊	18,679		18,679
7,678	8,014	攤銷	2,300	6,289	8,589
2,061	3,211	稅捐與規費（強制費 ）		2,347	2,347
401	353	土地稅		457	457
446	452	房屋稅		508	508

國立中山大學校務基金 業務外費用明細表

中華民國107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前年度 決算數	上年度 預算數	科目及業務計畫項目	本年度預算數		
			政府補助 收入支應	自籌收入 支 應	合 計
1,114	1,825	消費與行為稅		1,268	1,268
100	581	規 費		114	114
3,761	3,461	會費、捐助、補助、 分攤、救助（濟）與交流活 動費		7,044	7,044
18	35	會費		21	21
3,388	2,960	捐助、補助與獎助		6,620	6,620
160	165	分擔		183	183
194	301	補貼（償）、獎勵 、慰問與救助（濟）		220	220
396		短絀、賠償與保險給 付			
396		各項短絀			
	1,028	其他			
	1,028	其他費用			

附註：『前年決算數』、『上年預算數』及『本年預算數合計』為全部版。

國立中山大學校務基金

業務外費用說明

中華民國107年度

科 目	說 明
520200 其他業務外費用	
520298 雜項費用	實驗室檢測維護、學生宿舍、場地維護及其他雜項費用等所支付一切必要成本合計1億3,058萬8千元。
520298-1000 用人費用	
520298-1100 正式員額薪資	技工薪資。
520298-1200 聘僱及兼職人員薪資	兼任貴重儀器諮詢及技術指導費用、兼任計畫及其他工作報酬。
520298-1300 超時工作報酬	員工超時工作之加班費，其中延長工時及假日出勤加班費33萬7千元，不休假加班費3萬3千元。
520298-1500 獎金	員工考績及年終獎金。
520298-1800 福利費	補充保險費及員工休假補助費。
520298-2000 服務費用	
520298-2100 水電費	工作場所水電費、學生宿舍水費(編列205萬元)、學生宿舍電費(編列680萬9千元)等。
520298-2200 郵電費	實驗室檢測維護、學生宿舍、場地維護及其他雜項費用所需之郵費、電話費等。
520298-2300 旅運費	實驗室檢測維護、學生宿舍、場地維護及其他雜項費用所需之國內、外、大陸地區旅費、專力費及貨物運費等費用。其中： 一、國外旅費編列35萬4千元，全數由自籌收入支應，係派員參加國際會議、出國進修等所需之旅費。 二、大陸地區旅費編列19萬8千元，全數由自籌收入支應，係派員赴大陸地區考察、研究及參加國際會議等旅費。
520298-2400 印刷裝訂與廣告費	實驗室檢測維護、學生宿舍、場地維護及其他雜項費用所需資料文件之印刷、裝訂及廣告費等費用。其中廣告費14萬8千元全數由自籌收入支應。
520298-2500 修理保養及保固費	實驗室檢測維護、學生宿舍、場地維護及其他雜項費用所需之各項資產保養修繕等(宿舍修護費編列885萬3千元)。
520298-2600 保險費	實驗室檢測維護、學生宿舍、場地維護及其他雜項費用所需之各種財產保險費等。
520298-2700 一般服務費	實驗室檢測維護、學生宿舍、場地維護及其他雜項費用所需之匯費、手續費、代理(辦)費、外包費、節目演出費及計時與計件人員酬金等費用。其中： 一、外包費編列1,493萬元，內含勞力外包公司之勞務承攬21人編列825萬3千元，辦理本校辦公室清潔勤務、學生宿舍區環境清潔維護工作及學生宿舍區保全勤務等業務。 二、計時與計件人員酬金編列1,747萬2千元，係依國立大學校務基金進用教學人員研究人員及工作人員實施原則進用專任助理24人、兼任助理1人、博士後研究1人、延攬人員1人、按日及按時人員98人之薪資、勞健保等費用。
520298-2800 專業服務費	實驗室檢測維護、學生宿舍、場地維護及其他雜項費用所需之委聘專業機構或人員提供講習訓練之講課鐘點、稿費、出席審查、查詢費(編列93萬3千元)、法律事務費、委託檢驗試驗認證費、委託考選訓練費及試務甄選費等。
520298-3000 材料及用品費	
520298-3100 使用材料費	實驗室檢測維護、學生宿舍、場地維護及其他雜項費用所需之耗用物料、燃料、油脂及設備零件等。
520298-3200	實驗室檢測維護、學生宿舍、場地維護及其他雜項費用所需之辦公用品、報章什

國立中山大學校務基金

業務外費用說明

中華民國107年度

科 目	說 明
用品消耗	誌、化學藥劑與實驗用品、園藝、環境美化、食品、服裝及醫療用品等。
520298-4000 租金與利息	
520298-4100 地租及水租	實驗室檢測維護、場地維護及其他雜項費用所需之場地租金。
520298-4200 房租	實驗室檢測維護、場地維護及其他雜項費用所需之一般房屋及室內活動場地之租金等。
520298-4300 機器租金	實驗室檢測維護、場地維護及其他雜項費用所需之電腦軟硬體租金及使用費、機械及設備租金。
520298-4400 交通及運輸設備租金	實驗室檢測維護、場地維護及其他雜項費用所需之船舶、車輛等交通及運輸設備租金。
520298-4500 什項設備租金	實驗室檢測維護、學生宿舍、場地維護及其他雜項費用所需之什項設備之租金。
520298-5000 折舊、折耗及攤銷	資產(除土地外)及無形資產，採直線法提列折舊、攤銷，另圖書係採報廢法辦理。
520298-51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折舊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折舊。
520298-5700 其他折舊性資產折舊	代管資產折舊。
520298-5900 攤銷	遞延費用攤銷。
520298-6000 稅捐與規費(強制費)	
520298-6200 土地稅	一般土地地價稅。
520298-6400 房屋稅	一般房屋房屋稅。
520298-6500 消費與行為稅	各營業場地及停車場應繳之營業稅。
520298-6800 規 費	實驗室檢測維護、場地維護及其他雜項費用所需繳納政府機關各項規費及其他費用等。
520298-7000 會費、捐助、補助、分攤、 救助(濟)與交流活動費	
520298-7100 會費	實驗室檢測維護、場地維護及其他雜項費用所需之參加學術團體之會費編列2萬1千元。
520298-7200 捐助、補助與獎助	實驗室檢測維護、學生宿舍、場地維護及其他雜項費用所需之給與學員生之各項公費及獎助學金等。
520298-7300 分擔	實驗室檢測維護、場地維護及其他雜項費用所需之分擔大樓管理費。